

三、會有如此高的派遣人力比例，乃因企業為了節省招募費用、勞退成本及彈性調整人力，但主管機關對派遣公司的管理未能隨其發展而加強管理，其中最損害員工權益最嚴重的，當屬抽佣比例過高，且比例無法令規範、或無上限，致使員工實際領取薪資越來越低，許多僅略高於最低基本工資。

四、部分不當的派遣公司，無視於勞動法令的規範，進行剝削尚未具有相當工作經驗的青年勞動者，勞委會未能與時俱進的修正相關勞動法令以加強對勞動派遣業之管理，更遲至今年才擴大對相關業者之勞動檢查，造成至少數十萬的勞工受到權益損失，本席要求主管機關應加強法令上之管理，配合勞動檢查並予以處罰，以落實保障勞工權益。

(一一七) 本院王委員惠美，針對醫學美容相關診所快速發達展，除消費糾紛不斷增加外，更影響整體醫療產業之正常發展，應予以檢討並研處改善方案，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一、醫學美容、微整形診所如同雨後春筍般出現，名稱五花八門但大多強調其美容的功能，但實際上衛生署所核准的醫療專科僅有醫療為由的整形外科及皮膚科，近年來由於市場利潤龐大，不但競爭激烈家數暴增，也引來大型競爭者進入市場，逐漸以注重商業與業績為目標導向，直接影響到醫療品質與治療效果，卻忽略應以醫學為依歸，經評估患者實際需求以及風險，並使用適當的醫療處理達到美容護膚效果。

二、醫美診所由於利潤龐大，符合社會對美追求的風氣，龐大的廣告及行銷充斥，但由於相關產業競爭激烈，為求取業績，誇大療效甚至有不實廣告之情形甚為嚴重，主管機關在管理上缺乏有效的制度，以致民眾耗費金錢卻無法獲得適當之醫療，甚至造成其他傷害。

三、醫美診所不但收費價格五花八門，也常常發生醫療糾紛，不但醫療行為非醫師執行之違規案件日漸增多，在消費者權益上更有連鎖診所收取龐大預付費用後倒閉，也有私下為民眾執行尚未開放之醫療行為也時有所聞，這些問題輕則造成民眾財物損失，後續產生的醫療糾紛除了對診所行政處罰外也缺乏其他方法，顯然中央主管機關在醫學美容機構之管理上仍有待加強。爰要求行政院應積極檢討，儘速加以改進。

(一一八) 本院王委員惠美，針對運動彩券重新營運虛擬通路，卻未考量實體通路經銷商之權益；另去年因發行機構內部風險控管不當，以致整體運動彩券整體銷售不佳，實體通路經銷商因此蒙受極大損失，主管機關應協調發行機構與經銷商就雙方權益再行溝通，以利運彩營運，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